

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敬啟者：香港賽馬會於2002學年開始，撥款予教育局成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目的是資助財政上有需要的學生，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例如：考察、參觀、宿營、社區服務、制服團體、文化交流、音樂及體育活動、領袖及智育訓練等。詳細如下：

資助對象： 1. 正在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學生；

2. 「學校書簿全額津貼(全津)」的學生；

3. 家庭經濟困難的學生亦可申請，校方會按個別情況酌情處理。

資助金額： 視乎本校收到之申請人數、申請活動項目的多少配合由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撥款給本校的資助款額而釐定。

截止申請： 2018年6月1日(星期五)或之前，逾期不候。

申請辦法： 請盡快填寫表格，然後交回學校處理，並必須連同下列文件遞交。

a. 「綜援」申請者須提交「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證明文件」，例如社會福利署簽發的「醫療豁免證明書」副本；

b. 「全津資助」申請者須提交學生資助計劃資格證明書副本；

c. 所有申請者須提交該活動收據副本。(如未能提供收據，家長可先填寫該活動的詳細資料，校方會跟進有關事項)

注意事項：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供申請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之用途。

凡就讀小一至小六的學生，同時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援」或符合接受學校書簿「全津」資格，於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時，可獲得優先資助。其他不屬於上述情況的學生，如因經濟理由不能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亦可申請，校方會考慮酌情資助的可能性。

此致

貴家長台鑒

鐘聲學校校長 王玉麟 謹啟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備註：

1. 申請與否，家長必須先將下列之回條交給班主任供校方作記錄。

2.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鄧耀坤副校長或校務處李小姐。

3. 校方會為上述資料保密，以確保個人私隱。

回 條

2017 年度學字第 110 號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 貴校學字通告第 110 號「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事宜，並

* 需要申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現連同附上之申請表格交回。

需要申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會稍後自行交回申請表格到地下校務處。

不需要申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

此覆

鐘聲學校校長

_____年級_____班

學 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日 期： 201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於適當的內加上✓

<家長請謹記必須將此回條交回給班主任>